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 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achiner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9)

公告

於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通過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6日的通函（「該通函」）、日期為2016年2月6日的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日期為2016年3月14日的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二次通告（統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分別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2016年3月29日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廣安門外大街168號希爾頓逸林酒店三層會議室正式舉行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提呈決議案，已作為普通決議案於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共有4,125,700,000股已發行股份，其中3,217,430,000股為內資股，908,270,000股為H股。誠如該通函所披露者，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控股股東國機（直接及間接擁有3,217,43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7.99%）須放棄並已放棄於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於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決議案」）進行表決。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908,270,000股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份賦予股東出席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贊成票，亦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合共持有419,629,081股H股，佔截至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H股總數46.20%。因此，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合共持有419,629,081股股份，佔截至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17%。

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本公司董事長孫柏先生為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的監票員。

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買方）與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訂立的日期為2016年2月5日的收購協議（「收購協議」），內容有關收購中國成套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532,678,100元（「收購事項」），惟須受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6日的通函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規限）、其條款及條件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417,244,081 (99.431641%)	2,385,000 (0.568359%)	0
2.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於董事認為對落實或實行收購事項及收購協議的條款屬必要、恰當、適宜或合宜的情況下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有關步驟，並同意作出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修改、修訂或豁免或有關事宜。	417,244,081 (99.431641%)	2,385,000 (0.568359%)	0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得半數以上有權投票表決並由親身或委託代表出席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份持有人所持有的股份所附的贊成票，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柏

中國北京，2016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柏先生及張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治安先生、余本禮先生及張福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力先生、劉紅宇女士、方永忠先生及吳德龍先生。

* 僅供識別